

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 2025 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
2026 年 5 月

目录

一、部门概况.....	1
（一）机构设置及职责工作任务情况.....	1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5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6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6
（一）产出完成情况分析.....	6
（二）效果实现情况分析.....	11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11
（一）财务管理.....	11
（二）资产管理.....	12
（三）绩效管理.....	13
（四）结转结余率.....	13
（五）部门预决算差异率.....	13
五、总体评价结论.....	13
（一）评价得分情况.....	13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3
六、措施建议.....	14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设置及职责工作任务情况

1. 部门机构设置

根据北京市委办公厅《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京办字〔2019〕19号）、市委编办《关于划转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职责有关事项的通知》（京编办发〔2019〕44号）、《关于调整首规委办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京编办发〔2019〕52号）、《关于做实做强首规委办有关事项的通知》（京编办发〔2021〕5号）和《关于市规划自然资源系统所属事业单位改革有关事项的批复》（京编委〔2021〕123号），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以下简称“市规自委”）是市政府组成部门，为正局级，共32个所属预算单位。

32个所属预算单位分别为：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本级行政）、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执法总队、北京市城乡结合部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北京市城市建设档案馆、北京市规划展览馆、北京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北京市自然资源利用中心、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标准化中心、北京市测绘设计研究院、北京市国土空间大数据中心、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宣传中心、北京市土地储备中心、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综合事务中心、北京市自然资源整治修复中心、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政务服务中心、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东城分局、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西城分局、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朝阳分

局、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海淀分局、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丰台分局、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石景山分局、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门头沟分局、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房山分局、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通州分局、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顺义分局、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昌平分局、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大兴分局、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平谷分局、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怀柔分局、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密云分局、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延庆分局。。

2. 职责工作任务情况

(1) 履行本市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贯彻落实国家关于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勘察设计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制定相关管理规范和技术标准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

(2) 负责建立本市空间规划体系。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国土空间规划和北京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公共服务、公共安全设施、城市基础设施、城市地下空间等专项规划。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及城市体检评估机制。负责城市设计工作。负责城市雕塑和公共空间景观风貌规划管理工作。

(3) 负责本市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建立健全国土空间用途

管制制度，研究拟订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工程建设项目规划和用地管理相关工作。负责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4）负责本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定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统一规范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

（5）负责本市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制定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和规范。建立健全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依法调处相关权属纠纷。

（6）负责本市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建立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订考核标准。制定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7）负责本市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制定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并组织实施，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

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8）负责统筹本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本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牵头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备选项目。

（9）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牵头拟订并实施本市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10）负责本市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

（11）负责本市地质勘查和矿产资源管理工作。编制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地质勘查项目。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负责矿业权管理。监督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12）负责本市勘察设计和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勘察设计和基础测绘、测绘行业管理。负责勘察设计和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勘察设计科技促进、质量安全和

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测绘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负责地名管理。

（13）依法承担本市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工作；拟定相关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草案及政策标准规范，并监督执行；组织开展建设工程特殊消防设计专家评审工作；参与建设工程重大火灾事故调查工作；指导、监督、协调各区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工作。

（14）推动本市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制定并实施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规划和计划。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统筹管理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相关数据。负责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相关档案的监督和管理。

（15）承担首都规划建设委员会和北京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委员会的具体工作。承担研究、论证本市城乡规划建设发展重大问题的基础工作。承担向党中央、国务院请示报告首都规划建设重大事项相关工作。

（16）负责本市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管理的督察工作。依法承担工程建设项目的规划核验。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勘察设计、测绘违法案件。

（17）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市规自委结合部门职责、2025年重点工作任务及财政资金分配使用计划，制定了《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2025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明确了部门总体绩效目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

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牢牢把握首都城市战略定位，以钉钉子精神推动城市总体规划第二阶段圆满收官，以改革担当服务首都高质量发展，奋力推动首都规划自然资源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市规自委整体绩效目标的设定与其职能任务相匹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部门整体支出的客观实际，反映市规自委使用部门预算资金在年度履职中预期达到的总体产出和效果，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及年度重点工作相匹配，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具有可操作性和可实现性。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市规自委 2025 年全年预算数 1,485,759.8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数 236,276.03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数 1,249,483.85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预算资金实际支出 1,460,135.3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3,790.01 万元，项目支出 1,226,345.3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8.28%。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产出完成情况分析

1. 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实施及评估

（1）规划体系不断完善。开展 2024 年度“一总规、两控规”实施体检，开展首次分区规划实施评估。加快推动街区控规和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审查，支撑朝阳金盏国际合作服务区中区、顺义天竺综保区、平谷区金海湖镇等区域发展。

（2）规划引领作用进一步凸显。现代化首都都市圈空间协同规划经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审议通过。主动谋划五环路区

域人口、产业、城镇、交通一体规划策略，启动五环路改造提升方案研究。编制完成地下空间专项规划，系统构建“七廊两环成网、四层十八片多节点”的市域地下空间总体发展格局。

2. 城市设计及公共空间规划管理

(1) 减量提质取得实效。完成年度 5.4 平方公里城乡建设用地减量目标。一绿“城市公园环”实现闭合、二绿“郊野公园环”主体骨架形成。高质量开展“两园一河”城市设计，组建“三师”团队服务启动区建设，助力首钢北区潮玩悦享水岸等重大项目集中亮相。专班化开展城市风貌和第五立面提升工作，印发公园游憩体系专项规划和绿道系统高质量建设指南。

(2) 积极推动城市更新。出台存量街区控规管理政策，发布“四步走、八清单”生成项目实施指引，石景山特钢、门头沟区石龙等存量更新类街区控规获得批复。推动老城片区式、保护式更新，大吉巷、景山三眼井启动区等项目成为消费打卡新地标。印发城市更新房建类项目规划审批流程指引、规划土地政策应用案例指引，出台城市更新范围内无手续建筑认定处理指导意见，编制既有建筑结构加固改造设计导则，试点探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提前续期。举办第四届城市更新论坛，新增评选 14 个最佳实践和 26 个优秀项目。

3. 首都规划建设和历史文化名城保护

(1) 中央政务服务保障坚实有力。优化政务功能空间布局，配合做好北京市第二批移交房产承接利用。保障重点地区政务需求，常态化优化提升重点地区交通环境。核心区控规第二个三年行动计划圆满收官，核心区控规实施成果展反响热烈。全

流程服务中国人民抗日战争纪念馆完成改扩建，推动南中轴大红门博物馆群规划实施，国家自然博物馆、首都规划展览馆等实现开工。

（2）推动国际交往和科创中心建设。发布国际交往中心规划实施指引，首次明确 289 个国际交往功能承载重点街区和 14 个重点乡镇。推动国家会议中心二期改造、雁栖湖地区扩容提升、庆成宫活化利用，打造国际交往亮点区域。积极筹备 2029 年世界建筑师大会，开展国际建协海外推介等活动。北京市英文地图上线运行并持续更新。新增批复首都机场临空经济区等街区控规，持续推进科技创新中心建设。

（3）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深入推进。积极推进核心区首批文物腾退保护利用，北新华街近现代建筑、孚王府、醇亲王府南府实现全部签约腾退。印发北京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传承体系规划实施方案。推动历史文化街区保护规划编制报审，模式口历史文化街区保护规划获批并完成挂牌。将 467 处传统地名纳入三山五园地区传统地名保护名录（第二批）并向社会发布。联合京津冀签署《京津冀名城保护传承合作倡议》，协同保护做法获住房城乡建设部肯定。

4. 自然资源开发利用

土地市场总体稳健。实现建设用地供应 3185 公顷，计划完成率 101%。制定产业用地弹性年期供地政策，调整优化供地年期梯度，降低企业拿地成本，支持优质产业项目落地。打出“近轨道”“好房子”“强配套”组合拳，土地出让收入入库超额完成年度任务。率先在平原多点推出“好房子”规划管理技术

要点，出台衔接政策确保新旧项目平稳过渡，推动新建住房按新政策提升建设品质。建立闲置土地监管系统，加快消化存量闲置土地，新增闲置土地规模全国最少。

5. 土地储备和开发

全面开展在施储备土地绩效评价，完善土地储备开发绩效评价体系，强化风险防控，提升“全口径”储备土地资源、资产、资金的循环转化效率。加大力度推动市级土地一级开发实施进度，持续开展土地一级开发工作，对2025年满足返还条件的地铁九号线郭公庄车辆段土地一级开发项目、大兴新城海户新村土地一级开发项目等7个土地储备开发项目完成土地出让收入区级前期成本返还。

6. 国土空间生态修复

生态保护修复深入推进。联合发布生态保护红线管理意见，规范管控生态保护红线内各类活动，守好首都生态安全底线。出台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实施意见、管理规则及配套政策，在平谷大兴庄镇、房山窦店镇率先实施。印发首都西部“山水工程”验收工作指南，新增修复0.54万公顷，积极谋划首都北部“山水工程”项目储备。全面完成“十四五”矿山生态修复规划任务，修复规模1373公顷。全年实现拆违腾退用地生态修复及利用11.5平方公里。发布16个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典型案例，1项技术成果入选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创新适用技术名录。

7. 自然资源保护

耕地保护质效不断提升。市级耕地保护规划获批实施，大兴、通州、丰台完成区级规划编制，统筹“田林水”等非建设

空间布局优化。推进耕地占补平衡制度改革，出台实施意见，配合完善补充耕地质量验收机制，45个土地整治项目新增耕地通过复核验收，面积超过1.1万亩。强化数字赋能，昌平率先构建全域全时全响应监管新模式，朝阳运用视频人工智能技术实现问题隐患“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置”。运用遥感监测开展耕地流出问题和实际种植情况摸排，加大力度对违法占用耕地问题进行整改。

8. 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

系统提升防灾减灾能力。建强突发地灾监测预警指挥系统，增设监测设备，动态更新地灾隐患点台账至9589处。有力有效应对“25·7”区域性大洪水，汛期发布地灾预警29期、道路沿线崩塌安全提示26次、研判专报82期，指导基层及时启动避险转移，实现应转尽转、应转早转。怀柔小鲁涧沟泥石流灾害成功避险，入选全国典型案例。灾后第一时间印发规划审批、安置房建设、先行使用土地等9项支持政策，制定防汛高风险地区村庄民宅、村庄临时避险场所规划设计要点，有力支撑灾后恢复重建和山区韧性提升。完成西峰山水库、钻子岭水库、二道河水库规划设计方案审查，进一步夯实首都防洪安全。

9. 信息化建设及运行维护

（1）助力智慧城市建设。拓展天地图·北京应用，夯实智慧城市底座。市政交通基础设施综合管理信息平台纳入地下管线、道路、轨道、铁路等基础设施数据，支撑工程规划、应急防灾等多种应用场景。持续深化高精度地图试点，推动自动驾驶地图智能审查平台建设，7家图商数据接入验证。全国首批

开展地理信息数据资源开发利用试点，推动时空公共数据专区授权运营，首个场景“时空信息开放实验室”启动实施。

（2）“数智规自”扎实推进。搭建委内“一张图”工作框架，制定三年工作方案，部市试点共建“一张图”地理底图。建立统一卫星遥感监测机制，推动监测图斑“统一监测、分类处理、按需提供”。初步建成实景三维北京，赋能支撑第五立面提升等应用场景，3个案例入选自然资源部、国家数据局创新应用典型案例。基于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系统，上线分区规划运行维护、详细规划统一数据、乡镇国土空间规划运行维护等版块。开展“数智规自”调研，“一处一场景、一区一场景”汇集整合重点项目和供地计划等101项场景需求，不断深化委院融合、部门融合。“自然资源资产数智化治理关键技术及应用示范”项目荣获2024年度自然资源科技进步一等奖。

（二）效果实现情况分析

2025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市规自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牢牢把握首都城市战略定位，以钉钉子精神推动城市总体规划第二阶段圆满收官，以改革担当服务首都高质量发展，推动首都规划自然资源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一）财务管理

1. 财务管理制度完善健全。

为进一步提高财务管理能力和水平，市规自委建立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体系，从资金审批、预算管理、会计核算、资产管理、政府采购等方面对财务工作进行了规范监督，保障日常工作有章可循、稳步推进。

2. 资金使用安全合规。

市规自委严格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管理制度使用资金，资金拨付审批程序完整规范，资金使用安全合规。内部审计和监督机制完善，根据年度支出预算和用款计划，合理调度、拨付预算资金，监督各部门、各单位预算资金使用管理情况，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3. 会计基础信息完整准确。

市规自委严格按照《政府会计制度》组织会计核算，在费用报销及合同付款过程中，严格审批原始凭证，对内容不全、手续不完备的原始凭证以及未审批完成的支出不予办理支付，以保障会计基础信息的完整、准确。

（二）资产管理

贯彻落实北京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北京市事业单位及事业单位所办企业国有资产产权登记工作的通知》要求，完成所属事业单位和事业单位所办企业产权登记、注销、变更等工作，确保事业单位及所办企业产权清晰、登记全面、数据准确。进一步加强资产日常更新管理，明确资产处置要求，完成各项资产配置、处置、调配等工作。组织开展行政事业单位房屋土地统计工作，对房屋土地出租出借情况开展专项调查，推进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工作，印发《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

委员会市级经营性国有资产委托监管长效机制》，形成了“一个机制、两张权限表、一个管理办法、一个议事规则、一个公司章程”的制度体系。

（三）绩效管理

市规自委严格贯彻落实全面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建立涵盖预算评审、绩效目标编制、事前绩效评估、绩效运行监控、成本绩效分析、绩效支出评价的“全过程、全覆盖”绩效管理 workflow，扎实做好各项绩效管理工作。

（四）结转结余率

2025 年市规自委全年支出预算金额 1,485,759.88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金额 162,639.76 万元，结余结转率 10.95%，较上年减少 5.36 个百分点。

（五）部门预决算差异率

2025 年末决算收入 641,028.68 万元（剔除年中追加土地储备资金），年初预算收入 567,073.52 万元，部门预算决算差异率为 13.04%。

五、总体评价结论

（一）评价得分情况

2025 年度市规自委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99.66 分，评价等级为“优”。其中：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19.66 分，整体绩效目标实际情况 60 分，预算管理情况 20 分。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025 年市规自委紧紧围绕年度工作目标及重点工作部署，统筹抓实各项工作推进落实，整体工作开展有序，各项工作成

效显著。但在绩效评价工作开展过程中，发现个别项目前期调研论证不够深入充分，绩效指标设定不够科学合理，导致实际完成情况与既定预期存在一定偏差；个别项目存在绩效佐证材料归集整理不够规范完备，满意度调查覆盖面不足等情况，需进一步完善和改进。

六、措施建议

建议进一步强化项目前期谋划研判，夯实绩效基础，立足实际科学精准设定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加强绩效目标动态监测和调整，确保绩效指标与工作实际同步适配。同时加强绩效成果归集跟踪，深化分析成果应用成效，健全完善满意度调研工作机制，拓宽调研范围，深挖调研实效，切实提升项目绩效管理水平。